**设立基金会前期咨询材料**

（可行性报告）

（此文本供参考，请到“中国上海”或“上海民政”网站一网通办页面，在线填写、提交）

**基本情况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拟申请设立基金会名称 |  |
| 宗旨 |  |
| 业务范围 |  |
| 原始基金数额 | 万元人民币。其中：（可根据实际情况增减行数）发起人：，捐赠万元人民币；发起单位：，捐赠万元人民币。 |
| 拟设办公住所地址 | 上海市区街道 |
| 登记类型 | □双重管理 | 业务主管单位名称 |  |
| □直接登记 | 行业管理部门名称 |  |
| 双重管理的基金会请附业务主管单位批准设立的文件。 |
| 是否申请设立慈善组织 | □是 | □否 |
| 慈善活动领域 | □扶贫、济困；□扶老、救孤、恤病、助残、优抚；□救助自然灾害、事故灾难和公共卫生事件等突发事件造成的损害；□促进教育、科学、文化、卫生、体育等事业的发展；□防治污染和其他公害，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；□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》规定的其他公益活动，具体描述为：。（如申请设立慈善组织，请填写慈善活动领域；如不申请设立慈善组织，无需填写。） |

**基金会名称申请表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申请名称 |  |
|  |
|  |
| 发起人（单位）及出资情况 | 发起人（单位）：，出资金额：万元；发起人（单位）：，出资金额：万元；发起人（单位）：，出资金额：万元。（可根据实际情况增加行数） |
| 原始基金：万元。 |
| 宗旨 | （与章程一致） |
| 业务范围 | （与章程一致） |
| 住所 |  |
| 是否申请设立慈善组织 | □是□否 |
| 慈善活动领域 | □扶贫、济困；□扶老、救孤、恤病、助残、优抚；□救助自然灾害、事故灾难和公共卫生事件等突发事件造成的损害；□促进教育、科学、文化、卫生、体育等事业的发展；□防治污染和其他公害，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；□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》规定的其他公益活动，具体描述为： |
| 登记类型 | □双重管理 | 业务主管单位名称 |  |
| □直接登记 | 行业管理部门名称 |  |
| 业务主管单位/行业管理部门意见 | 盖章年月日 |

**发起单位基本情况表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发起单位名称 |  |
|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|  |
| 发起单位简介 | （请介绍发起单位基本情况、主要业务开展情况、资产经营状况） |
| 请附发起单位证照（副本）。 |

（如无发起单位，无需填写此表。）

**发起人基本情况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国籍 |  |
| 民族 |  | 政治面貌 |  | 文化程度 |  |
| 证件类型 |  | 证件号码 |  |
| 出生日期 |  | 手机号码 |  |
| 人事关系所在单位 |  | 职务 |  |
| 其他社会职务 |  |
| 主要工作经历 |
| 自何年月至何年月 | 在何地区何单位 | 职务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请附发起人身份证明文件，如：身份证正面、反面等。 |

（如无发起人，无需填写此表。）

**拟设理事会和监事会情况**

|  |
| --- |
| 拟任理事（人）情况 |
| 序号 | 姓名 | 性别 | 证件类型 | 证件号码 | 政治面貌 | 工作单位 | 所任职务 | 职位性质 | 是否离退休 | 拟任基金会职务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
提示：1、理事为5人至25人；

2、理事长为法定代表人，不得同时担任其他组织的法定代表人，应当由内地居民担任；

 3、秘书长从理事中选举产生；

4、理事长、副理事长、秘书长不得由现职国家工作人员担任。

|  |
| --- |
| 拟任监事（人）情况 |
| 序号 | 姓名 | 性别 | 证件类型 | 证件号码 | 政治面貌 | 工作单位 | 所任职务 | 职位性质 | 是否离退休 | 拟任基金会职务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
提示：1、监事为3人及以上；

 2、理事、理事的近亲属和基金会财会人员不得兼任监事。

附件：

1、申请书（样本附后）；

2、章程草案（示范文本可下载）；

3、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承诺书（样本附后）。

**关于设立\*\*基金会的申请书**

（样本）

上海市民政局：

为促进公益事业的发展，\*\*\*（发起人姓名/发起单位名称）捐赠\*\*\*万元人民币、\*\*\*捐赠\*\*\*万元人民币，合计捐赠\*\*\*万元人民币，拟发起设立\*\*\*基金会，申请如下：

1. 设立\*\*基金会的初衷和目的以及业务范围
2. 发起人（单位）近年来参与、支持公益事业的情况
3. 设立\*\*基金会的筹备进展（表明人员、资金、场地、党建等已基本落实）
4. 基金会设立后的规划和打算（主要承诺加强内部治理、信息公开等内容，介绍发展愿景、如何开展公益活动等）

五、委托\*\*\*（被委托人姓名），身份证号码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 ，手机号码 \*\*\*\*\*\*\*\*\*\*\* ，向登记管理机关申请办理\*\*\*基金会设立登记的相关手续。发起人/单位承诺，所提交的所有证件及材料均为本人/单位提供，且合法、有效、真实、准确。

发起人签字：

发起单位盖章：

年 月 日

**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承诺书**

上海市民政局：

我组织（基金会名称）将依据《中国共产党章程》的规定，按照《关于加强社会组织党的建设工作的意见（试行）》和《关于改革社会组织管理制度 促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的意见》要求，支持开展党建工作。经商全体发起人，我们郑重作出如下承诺：

一、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执行党的路线、方针和政策，走中国特色社会组织发展之路。

二、支持配合在本组织（基金会名称）内及时建立党组织并开展党的工作。如暂不能单独建立党组织，支持通过联合建立党组织、选派党建工作指导（联络）员等方式，在本组织开展党的工作。

三、支持配合在本组织（基金会名称）内发展党员，支持党员参加党的活动，保障党员的合法权益，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。

四、支持配合党的纪律检查机关和上级党组织查处本组织（基金会名称）违纪党员。

五、为党组织在本组织（基金会名称）内开展活动提供必要的场地、经费和人员支持。

特此承诺。

（基金会名称）

 拟任秘书长签字：

 拟任理事长（法定代表人）签字：

年 月 日